

证券代码：874522

证券简称：中德科技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中德自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浙江中德自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程国志、陈建根、喻贞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独立董事个人基本情况

程国志先生，汉族，1950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68 年 2 月至 1971 年 3 月，于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 7154 部队服役；1971 年 4 月至 1975 年 8 月，于北京市宣武交通局运输公司任车队长；1975 年 9 月至 1979 年 7 月，于北京工业大学深造；1979 年 8 月至 1983 年 9 月，于北京市科学仪器厂任助理工程师；1983 年 10 月至 1991 年 5 月，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外事局任北美事务经理；1991 年 6 月至 2000 年 10 月，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工程部任项目经理；2000 年 11 月至 2013 年 7 月，于中国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任高级工程师。2020 年 11 月至今，任中德科技独立董事。

陈建根先生，汉族，196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84 年 9 月至 1986 年 8 月，于财政部人教司任职员；1986 年 9 月至 1992 年 8 月，于浙江财经学院任讲师；1992 年 9 月至 2000 年 1 月，

于浙财会计师事务所任副所长；2000年2月至2001年1月，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杭州特派办上市公司监管处借调；2001年2月至2004年1月，于浙江华达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04年2月至2005年5月，于浙江山下湖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5年6月至2007年9月，于钱塘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任总稽核师；2007年10月至2011年2月，于蓝山投资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11年3月至今，任浙江金海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2017年5月至今，于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7年6月至今，于民盟浙江省企业界联谊会任副会长；2018年9月至今，于万承志堂中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9年10月至今，于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20年10月至今，于宁波华平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2021年11月至今，任杭州诗风建材合伙企业（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2年3月至今，任陵水新湾海洋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1月至今，任中德科技独立董事。

喻贞女士，198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2011年8月至2012年4月，任中国工商银行湖北省分行职员；2012年5月至2013年9月，任河南省商丘经济开发区办事员；2013年10月至2016年12月，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深造，应用经济学博士研究生；2017年1月至今，任浙江财经大学讲师，副研究员；2020年3月至2022年1月，任深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帝王实业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9月至2022年2月，任上海鲲鲸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1月至今，任中德科技独立董事。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程国志先生、陈建根先生、喻贞女士与公司之间不存在诸如雇佣关系、交易关系、亲属关系等任何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年度公司共召开了3次董事会会议、3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程国志、陈建根、喻贞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程国志	3	3	0	0	否	3
陈建根	3	3	0	0	否	3
喻 贞	3	3	0	0	否	3

2024 年度独立董事程国志、陈建根、喻贞已按规定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程国志、陈建根、喻贞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3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1 月 1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审议《关于提名何家栋为浙江中德自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审议《关于聘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4 月 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股票以集合竞价方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同意

		系统进行公开转让的议案》 3、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全部事宜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存管的议案》 4、审议《关于对公司治理机制有效性评估讨论的议案》 5、审议《关于聘请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宜的中介机构的议案》 6、审议《关于制定公司章程及其附属制度（挂牌后适用）的议案》 7、审议《关于修定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对公司治理机制有效性评估讨论的议案》 9、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0、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事项议案》	
2024 年 5 月 24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

		3、审议《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 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借款总额度的议案 6、 审议《关于聘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在日常工作中，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持续关注公司的日常经营，认真审阅和分析公司提供的各项资料，在必要时直接向有关部门人员进行询问和咨询，对公司的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关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程国志、陈建根、喻贞

2025 年 4 月 29 日